

中国室内装饰协会第六届理事会财务报告

各位代表：

自 2018 年 9 月换届以来，协会第六届理事会财务工作在领导机构和管理机关的监督指导下，协会认真执行国家相关政策法规，本着“服务会员、统筹兼顾、量入为出、优化收支”的原则，运作情况良好，为协会正常业务开展及稳步发展提供了基本保障。下面，我将报告第六届理事会财务工作的具体情况，请各位代表审议。

一、收支情况

（一）收入情况

总收入 4874.98 万元，其中：

1. 会费收入 1418.9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29.1%；
2. 提供服务收入 2846.3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58.4%；
3. 投资收益 420.3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8.62%；
4. 其他收入 189.5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3.9%。

（二）支出情况

总支出 4896.07 万元，其中：

1. 业务活动成本 1994.44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40.7%；
2. 费用支出 2901.63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59.3%。

二、财务工作情况

经过第六届理事会的持续努力，协会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加强财务工作基础建设，规范财务管理流程，提升财务管理水平。协会每年聘请民政部指定的具有审计资格的会

计师事务所进行财务审计，审计意见均认为协会的财务报表符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及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协会的财务状况、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三、财务工作建议

第六届理事会期间，在全体会员的支持与努力下，会费收入较为平稳，对协会提高服务水平、增强服务质量起到了促进作用。会费收入作为协会活动经费的主要来源，对于保障协会的正常运行以及为会员提供服务至关重要。建议今后依照协会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加强会费的收缴工作，提高会费收缴率。希望广大会员能切实履行缴纳会费的义务，共同为协会进一步发展壮大贡献力量。

以上报告请各位代表审议。